

2018 年

中共龙川县委统战部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龙川县委统战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十二、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龙川县委统战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参考以前年度）

本部门是公务员行政单位，正科级单位，与民族宗教事务局、台办合属办公。内设办公室、正股级。

1、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县委有关方针、政策，调查、研究统一战线理论和方针、政策，向县委反映统一战线情况，提出工作意见和建议，探索开展统战工作的新方法、新途径、新路子，监督和检查统战政策的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的关系。

2、负责协调统一战线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和重大问题的处理及相关干部的管理，建立统一战线工作由党委统战部负责协调的机制。

3、负责联系本县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通报情况，反映意见和建议，研究、贯彻落实与完善钩沉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民主党派工作的有关方针、政策，落实中央、省、市、县委关于发挥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的措施，受县委委托，向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通报县委精神，支持、帮助全县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选拔培养新一代代表人物，协助有关部门帮助全县各民主党派改善工作生活条件。

4、负责本县民族宗教工作，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贯彻落实党在民族宗教方面的方针政策，加强对重大问题的协调处理。联系海内外宗教团体及其代表人士，了解情况，掌握动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意见，坚持“三自”办教方针。

5、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和协助做好党外干部的实职安排工作。做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群团组织中党外人士的提名、安排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协助做好党外后备干部联合会的建设及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的培训工作，鼓励和支持党外人士围绕党的中心工作献计出力。

6、负责全县党外知识分子包括自由择业者的党外知识分子和出国、归国留学人员的管理工作。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的情况，反映他们的愿望和呼声，掌握有关政策，协调各种关系，培养和举荐党外知识分子的代表人物，鼓励引导他们为我县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作贡献。

7、深入开拓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统战工作。反映情况，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设，广泛开展“爱国、敬业、守法”和“两思”教育，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快速发展，努力培养一支爱国、敬业、守法的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队伍，为我县的两个文明建设作出贡献。受县委、县政府委托，领导县工商联党组，指导工商联工作。

8、负责开展以热爱祖国、拥护祖国完全统一和振兴中华为重点的港澳台侨统战工作。做好港澳回归后的人心回归工作。加强与港澳台和海外重点社团及代表人士的联系，协调处理港澳台侨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充分发挥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工商联、侨联、台联、海外联谊会、客家联谊会、光彩事业促进会等团体作用，扩大我县与港澳台和世界各国的经贸、科技、文化的交流与合作，增强中华民族的凝聚力。

9、指导镇级统战、对台、宗教工作，协调政府有关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做好统战工作，管理海外联谊会和代管黄埔军校同学会龙川联络小组等有关社会团体。

10、负责县对台工作领导小组和县委落实统战政策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1、负责开展海内外统一战线的宣传工作。

12、完成市、县委及上级统战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包括龙川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台湾工作办公室两个内设机构

（二）、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龙川县委统战部预算人员构成情况：共有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1 人，离退休人员 9 人。实有在职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1 人，离退休人员 9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表

说明：本次部门预算公开表由 13 张表格构成，分别是：

表 1、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2、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3、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 7、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 8、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表 9、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10、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11、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表 12、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表 13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以上表格及说明详见部门预算套表电子表格附件。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支总预算 178.4 万元（见表 1），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78.4 万元，（含：财政拨款 178.4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 178.4 万元（含：基本支出 178.4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7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05 万元，增长 19.4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支出预算 17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05 万元，增长 19.4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三、“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上年保持不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6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接待费 0.8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5.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 万元，增长 3.31%，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多。其中：办公费 2.5 万元，印刷费 0.8 万元，租赁费 0.8 万元，会议费 0.8 万元，培训费 1.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 万元等。

五、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车辆 2 辆，与 2017 年持平，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

七、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8 年，本部门已根据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在预算项目入库阶段，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在申报 2018 年部门预算时，所有预算项目支出均已填报预算绩效目标。其中，纳入 2018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审的项目 0 个，涉及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详见表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资拨款：主要指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项目。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指中央、省、市财政及各部门下拨的补助资金。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各主管部门属单位上缴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历年计提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国家财政参与社会产品分配所取得的收入，是实现国家职能的财力保证，主要包括各项税收和非税收入。

十、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

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指国家财政将筹集起来的资金进行分配使用，以满足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的需要。

十二、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各类劳动报酬和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十九、国防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防方面的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

的支出。

二十一、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二十二、科学技术支出：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政府在教育、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二十九、交通运输支出：反映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反映用于资源勘探、制造业、建筑业、工业信息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商业服务业支出：反映商业服务业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金融支出：反映金融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国土海洋气象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土资源、海洋、测绘、地震、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

支出。

三十五、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反映政府用于粮油物资储备方面的支出。